

長庚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

畢業條件：須符合下列各項條件始得畢業

學制		四技
項目	(103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)	
應修學分	(1)畢業學分依據實際入學年度課程科目表規範修業方可畢業。 (2)其他規範請參見實際入學年度課程科目表規範。	
畢業標準	實習	學生應於畢業前修習實習相關課程且及格。
	服務學習	學生應於畢業前修習融滲服務學習相關課程及格。
	參加競賽	學生應於畢業前至少參與一次所屬教學單位認定之競賽，認列之競賽依本系之公告，如 http://cc.cgust.edu.tw/bin/home.php 。
	取得證照	學生應於畢業前擁有一張所屬教學單位認定之證照，認定之證照依本系之公告，如 http://cc.cgust.edu.tw/bin/home.php 。
	專題製作	學生應於畢業前修習專題製作課程，參加專題製作成果展並繳交專題製作成果報告，始得專題製作成績。
	英語檢定	學生在校期間應通過本校認列英語檢定，由語言中心訂定之。 如未通過者，畢業前須於英文自學平台修習三十六小時，經評定及格，視為通過，相關規定依本校英文能力指標及檢測辦法實施。